

证券代码：834872

证券简称：五米常香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兴治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，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、会议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议程予以公告、通知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425,7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7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实际情况，主要从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、经营工作计划等方面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《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《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公司运营实际情况，对 2022 年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发展目标，对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为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3）第 2180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 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续聘的相关事宜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的进一步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拟决定 2022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各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拟向各大银行金融机构申请 6000—7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，用于采购生产所需，贷款期限为 1 年，公司将根据与各银行协商签订的贷款合同申请贷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425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北斗鼎铭（哈尔滨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籍凯、陈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《北京市北斗鼎铭（哈尔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

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